

涉案 1.4 亿，70 余人 POS 机洗钱团伙落网

近日，浙江衢州柯城警方打掉一个利用 POS 机洗钱的犯罪团伙，抓获嫌疑人 70 余名，破获全国各地 100 余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涉案流水资金达 1.4 亿元。

今年 6 月 30 日，柯城公安分局刑事侦查中心接到“一批商户的 POS 机刷卡流水异常”线索。警方发现这些商户的流水金额特别大，一天之内可高达好几百万元。同时部分账户还曾被外地警方查询冻结过，非常可疑。

经分析研判后，一个利用 POS 机刷卡洗钱的犯罪团伙逐渐浮出水面。警方发现，该团伙成员大多以个体工商户的名义办理 POS 机，利用将涉诈骗资金转入信用卡、POS 机刷卡将资金转出等方式洗钱。

7 月 27 日，柯城警方开展第一次集中抓捕行动，在杭州、衢州等地抓获洪某、郭某等人为首的 35 名犯罪嫌疑人。

据犯罪嫌疑人洪某交代，他和朋友郭某等人是衢州本地的 POS 机代理商。2022 年初，在销售 POS 机的过程中，无意间发现“商机”——利用注册办理 POS 机并帮助诈骗团伙结算的方式盈利。

在利益的驱使下，洪某、郭某等人开始在境外网络上“找活”，并在同行商户间“招兵买马”，短时间内集结了 5 名合伙人一同洗钱。洪某还交代，他们经常在深夜纠集“刷手”，到农家乐、民宿等深山老林中，又或在移动的车辆内完成 POS 机洗钱交易。

经审讯和前期调查，专案组织又开展了多轮集中抓捕行动，在衢州、丽水、苏州等地抓获嫌疑人 30 余名，累计参与此作案人员多达 70 余人。办案过程中，警方还发现，有不少市民因个人银行卡管理不到位、安全防范意识弱，卷入这场骗局。不法分子借用亲友身份证，办理 POS 机和银行卡的现象比比皆是。

洗钱是一种将非法所得合法化的行为，主要是指将违法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通过一定的方式掩饰、隐瞒其来源和性质，使其在形式上合法化。作为一种经济犯罪行为，洗钱破坏正常的金融秩序，协助犯罪分子转移、隐匿犯罪所得及其收益所得的资金，帮助其逃避法律处罚，威胁金融安全。

而 POS 机常常作为不法分子洗钱工具存在。在近年来全国各地警方陆续公布的洗钱的案例和国家外汇管理局通报的违规典型案例中，都能看到 POS 机的身影。因此，加强对 POS 机的监管管理成为监管、行业主体的共同责任。

2019 年 3 月，央行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支付结算管理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19〕85 号）明确提出，收单机构需对移动受理终端所处位置实时监测，并逐笔记录交易位置信息，有异常的暂停并核实，收回机具；对 3 个月未发生交易的，重新核实身份；12 个月未发生交易的，停止服务。

今年 3 月 1 日起，《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支付受理终端及相关业务管理的通知》（银发〔2021〕259 号）正式实施。该文件在支付受理终端业务管理、特约商户管理、收单业务监测等方面，对收单提出了更多、更严的具体要求。比如要求银行卡受理终端应当具备定位功能，对于不具备定位功能的银行卡受理终端，收单机构应当确保其被用于特约商户固定经营场所和合法合规用途。

（来源：移动支付网，转引自：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网址：<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43222>。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访问时间：2022 年 9 月 20 日 13:15。）